

国家电网公司电子商城

发布错误描述信息的认定与处理实施细则

第一章 概述

第一条 发布错误描述信息

发布以下任一错误描述的商品或信息的，删除该商品或信息：

- （一）商品信息中缺少标题、主图，或特殊品类商品缺少所售商品本身的实物图片；
- （二）商品标题、图片、价格、物流方式、邮费及售后服务等商品要素之间明显不匹配；
- （三）商品标题等信息不实或者与本商品无关的；
- （四）使用虚假的好评率、店铺评分、商城店铺类型，或使用与店铺实际信息不符的标识；
- （五）商品与所发布的品类或属性不符的；
- （六）商品与所发布的品类或属性不符且造成严重后果的。

第二章 规则说明

第二条 本细则第一条第一项中的“实物图”指该商品拍摄的实拍图，以下情况不可被定义为实物图：其他品牌相同或相似商品图片、同款商品在其他渠道、其他网站上发布的图片或杂志图片。

第三条 本细则第一条第二项中的“商品要素之间明显不匹配”是指商品标题、图片、价格、属性、描述中的商品重要信息之间彼此不能匹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一）商品购买价格与商品详情页中的价格信息不一致（商品打折/降价活动情况除外，询盘商品除外）；

（二）商品运费与市场运费明显不符；

（三）商品标题或广告语与商品详情页中的描述不符（如广告语描述全场满 200 元减 20 元，但商品详情页描述此商品不参与店铺任何活动）；

（四）商品标题中描述的品牌与实际售卖的商品品牌不一致；

（五）商品标题的适用范围与商品详情页中的描述不符（如试驾商品标题中描述全国可试驾，但实际只可在北京试驾）；

第四条 本细则第一条第三项中的“商品标题等信息不实或者与本商品无关”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一）商品标题等信息乱用与本商品无关的品牌、明星或过分夸大性描述（如：质量好过 XX 品牌、店主放血降价等）；

（二）过分夸大或承诺商品质量和效果（如：XX 天见效、全球人民的最爱等）；

（三）商品标题堆砌关键字/词

（四）乱用商品或店铺信誉（如：高级客户最爱、全网信誉/评分最高）。

第五条 本细则第一条第四项中的“与店铺实际信息不符的

标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一）未参加“7天无理由退换货”、秒杀、团购等服务或活动的商品，在商品详情页中发布该描述信息；

（二）在店铺中的任意页面发布不实店铺评分。

第六条 本细则第一条第五项和第六项“商品与所发布的品类或属性不符”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一）品类不符：商品选择的品类与该商品实际所属的品类不一致（如：商品为空调，但选择的品类为冰箱等）；

（二）属性不符：商品详情页描述的材质、规格、功率等属性信息与商品发布时填写的属性描述不符。

第七条 如商城对品类进行调整，商城将通知被调整的品类的商户在规定时间内将涉及到的所有商品修改到正确的品类下，超过规定时间的商城有权下架错误品类的商品。如商户坚持不修改错误品类或恶意错选品类，导致商品被多次下架，商城有权直接删除商品。